

臺東縣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東稅牌字第 1141050105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使用牌照稅繳款書、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納稅義務人楊同雄等 4 人因行蹤不明，致使用牌照稅繳款書、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無法送達(如下表)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20 日內逕向本局使用牌照稅科洽領。

序號	稅目	管理代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戶籍地址
1	使用牌照稅	V94012031401 0839-JV 13	楊同雄	E12043****	臺東市文化里 1 鄰信義路 291 號(臺東戶政事務所)
2	使用牌照稅	V94012031401 BLK-9517 18	鄒佳安	M22249****	桃園市八德區興仁里 14 鄰興 豐路 304 巷 2 號 (八德區戶政事務所)
3	違章案件 罰鍰繳款 書及裁處 書	V940120R147T 5390-WH 03	蔣明恩	V12016****	臺東市文化里 1 鄰信義路 291 號(臺東戶政事務所)
4	使用牌照稅	V94012031401 4602-QR 18	黃雋業	V88000****	113 年 9 月 16 日已出境 國外地址:FlatG12/F Block 1 Fung Shing DSG., No.55 Fung Shing St., Hk

代理局長 鄭春祝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科室主管判發